

证券代码：873634

证券简称：鼎镁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及视讯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同步视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涂季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、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。

董事刘涌昌、邱大鹏、颜清鑫、孙德聪、陆华明、崔建忠因异地办公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报告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9）和《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0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德聪、陆华明、崔建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审议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由总经理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独立董事汇报 2024 年工作情况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通过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，以及对 2025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合理预计，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应分配股数 360,000,000.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22 元(含税)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992 万元,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方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德聪、陆华明、崔建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确认 2024 年董事薪酬及制定 2025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(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情形)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等制度，依各董事工作职责、工作量等，确认了 2024 年董事薪酬，并制定 2025 年董事薪酬方案：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仅领取董事津贴；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领取董事津贴+基本工资+绩效奖金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全体董事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德聪、陆华明、崔建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

见。（如有）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（不含董事）薪酬及制定 2025 年高级管理人员（不含董事）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，依各高管工作职责、工作量等，确认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，并制定 2025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：基本工资+绩效奖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德聪、陆华明、崔建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与巨大机械及其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持续、正常运行需求，确定 2024 年度公司与巨大机械及其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德聪、陆华明、崔建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刘涌昌、邱大鹏、颜清鑫、涂季冰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德聪、陆华明、崔建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加强企业管理，积极构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要求的组织体系，公司调整组织架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一、二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十、十一项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8日